

2022 大明盃美術比賽暨「友善校園無界限—陪你勇敢，不再旁觀」活動實施計畫

一、活動宗旨：為推廣藝術教育、倡導美感生活，並宣導消弭校園霸凌、營造友善的校園環境，特辦理本次寫生活動。

二、指導單位：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三、主辦單位：財團法人廖朝欽文教基金會、財團法人臺中市私立廖繼誠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

四、承辦單位：永誠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大明高級中等學校

五、參加對象：各級學校學生及社會人士。

六、比賽時間：111 年 12 月 3 日（星期六）上午 08：00 至 8：30 報到，報到後寫生繪畫至 12：00 截止交件。

七、比賽地點：大明高中潭子藝術分部（臺中市潭子區潭興路一段 168 號）

八、比賽方式：

（一）比賽組別：

（1）寫生類：分國小低（1-2 年級）、中（3-4 年級）、高年級（5-6 年級）及國中組、高中職組、社會組共六組。

（2）插畫類：限高中職學生。

（二）比賽規則：

（1）寫生類：採現場寫生，不得由他人代筆，題材以大明高中潭子藝術分部校園景觀為主，寫生用具一律自備並請維護作畫現場之整潔，比賽使用四開水彩畫紙，由主辦單位提供。

（2）插畫類：當日假潭子藝術分部小禮堂比賽，比賽使用八開道林畫紙，由主辦單位提供，主題：「友善校園-反霸凌」。

（3）參賽者只能報名一類（寫生類或插畫類），所有參賽者不得有冒名頂替或請人代筆，指導老師不得以事先繪製完成之作品提供參賽學生臨摹，違者取消比賽資格。

（4）自備紙張需經承辦單位檢查核章後才能使用，每人以一張為限。

九、報名方式與時間：一律採網路報名，報名期間自即日起至 11/27(日)24：00 止。

報名網址：<http://asp.tmsh.tc.edu.tw/school/painting/>

（一）個別報名：請上網填寫臺中市 00 區 00 學校、班級、學生姓名、電話、地址、指導老師姓名。（社會組填寫姓名、電話、住址）

（二）團體報名：可依個別報名方式逐一報名或下載團體報名表，填寫臺中市 00 區 00 學校，指導老師姓名、電話，學生姓名、電話、地址。E-mail 至 choudesu@x365.tmsh.tc.edu.tw

（三）為鼓勵各校參加，比賽當天指導老師帶隊（學生）參加人數達 10 名以上者，主辦單位將發給帶隊老師感謝狀及精美贈品一份。

十、報名費用：免費。

十一、評審方式：聘請知名藝術家及美術教師負責評審。

十二、成績公佈：得獎名單 12/6(二)於大明高中學校網站公告。

十三、獎勵：

國小組：（分高、中、低年級組）

第1名_1名_獎學金2,000元、獎狀乙幀
第2名_1名_獎學金1,000元、獎狀乙幀
第3名_1名_獎學金500元、獎狀乙幀
優選_3名_獎學金200元、獎狀乙幀
佳作_數名_獎狀乙幀

國中組：第1名_1名_獎學金3,000元、獎狀乙幀
第2名_1名_獎學金2,000元、獎狀乙幀
第3名_1名_獎學金1,000元、獎狀乙幀
優選_10名_獎學金500元、獎狀乙幀
佳作_數名_獎狀乙幀

高中職繪畫組：第1名_1名_獎學金3,000元、獎狀乙幀
第2名_1名_獎學金2,000元、獎狀乙幀
第3名_1名_獎學金1,000元、獎狀乙幀
優選_10名_獎學金500元、獎狀乙幀
佳作_數名_獎狀乙幀

高中職插畫組：第1名_1名_獎學金3,000元、獎狀乙幀
第2名_1名_獎學金2,000元、獎狀乙幀
第3名_1名_獎學金1,000元、獎狀乙幀
優選_10名_獎學金500元、獎狀乙幀
佳作_數名_獎狀乙幀

社會組：第1名_1名_獎金8,000元、獎狀乙幀
第2名_1名_獎金6,000元、獎狀乙幀
第3名_1名_獎金3,000元、獎狀乙幀
優選_5名_獎金1,000元、獎狀乙幀

以上前三名及優選獲獎人頒發『臺中市政府教育局』獎狀乙紙，學生各組前三名學校指導老師發給教育局獎狀乙幀以資鼓勵。

十四、頒獎：111年12月24日(六)於大明高中58週年校慶，辦理頒獎典禮(地點:潭子藝術分部)。獲優選以上者，需親自出席參加頒獎典禮。(頒獎當日未親自到場或委託他人領獎者，不予頒發獎金；獎狀未領取者，將郵寄各校請校方代為轉發，社會組寄送至報名地址。)

十五、作品展出：擇期於大明高中潭子藝術分部及各藝文中心展出，展期資訊將於本校網頁公告。

十六、附記：

(一)佳作件數依參加人數調整之，競賽作品一律不退件。

(二)所有參賽作品之著作財產權歸主辦單位所有，主辦單位依著作權法享有重製、公開展示及不限時間、次數、方式使用之權利，並可授權第三人非營利性使用，以上均不另予通知及致酬。

(三)參加美術比賽者視同承認本競賽規定之效力，如有未盡事宜，主辦單位保留修改、終止、變更競賽內容細節之權利，不另行通知。

(四)洽詢電話：(04) 24821027 轉 115

十七、防疫應變措施：

◎參賽前：

(一)參加本競賽者，應依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及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相關規定，善盡參賽相關人員(含參賽者、評審、指導老師、帶隊師長、工作人員)之健

康管理。

- (二)參賽相關人員於比賽當日，如屬「居家照護」、「居家隔離」、「居家檢疫」、「於自主防疫期間，有症狀」者，禁止參加本競賽活動。
- (三)參賽相關人員如於比賽當日屬於「自主防疫期間，無症狀」者，兩日內快篩陰性，可參加本競賽活動，惟需於當天出示兩日內快篩陰性證明(手機照片)。
- (四)各參賽相關人員應於抵達比賽場地前，自行量測體(額)溫，如有發燒狀況，請勿到比賽場地。

◎比賽期間：

- (一)參賽相關人員彼此應保持社交距離；參賽相關人員需全程佩戴口罩。
- (二)參賽相關人員須配合承辦學校進行體(額)溫量測及噴灑酒精，如有發燒症狀(發燒額溫 $\geq 37.5^{\circ}\text{C}$ ，額溫如過高，得於15分鐘內再以耳溫方式完成2次複檢進行確認)，如複檢仍有發燒情形一律禁止參加競賽，請儘速離場。
- (三)當日出席人員請依規定動線完成體(額)溫測量/手部消毒/戴口罩等第一階段防疫措施後，再進入第二階段報到區報到。

◎競賽結束後注意事項：

- (一)參賽者應於競賽後儘速離開會場不得逗留。

◎本防疫措施得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所發布之疫情等級及防疫措施，隨時滾動調整各項防疫措施。

2022 大明盃美術比賽暨「友善校園無界限－陪你勇敢，不再旁觀」

活動流程表

111 年 12 月 3 日（星期六）

項次	起迄時間	使用時間	活動內容	參加單位及人員
1	08:00-08:30	30 分鐘	報到、領取畫紙	承辦單位
2	08:30-12:00	210 分鐘	寫生繪畫活動	
3	11:00-12:00	60 分鐘	比賽作品收件	承辦單位
4	12:00		賦歸	